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23-018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及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年8月11日证监许可[2010]1099号文《关于核准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2,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37.00元。

截至2010年9月6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96,2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633.6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0,566.32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02011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4月25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按承诺用途使用完毕，相关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0,566.3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5,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337.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8.65%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新一代电	1、新一代电子政务应用平台	6,764.68	8,224.43	9,435.06	1,210.63	114.72%

子政务应用平台						
2、信息安全风险综合管理系统	2、信息安全风险综合管理系统	6,339.33	7,799.08	7,980.17	181.09	102.32%
3、质检三电工程企业端软件运维服务平台	3、质检三电工程企业端软件运维服务平台	9,024.31	10,903.06	12,557.53	1,654.47	115.17%
4、协同管理软件平台	4、协同管理软件平台	7,450.14	8,938.89	9,036.28	97.39	101.09%
5、技术研发与创新中心	5、技术研发与创新中心	3,104.37	4,288.62	4,357.22	68.6	101.6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2,682.83	40,154.08	43,366.26	3,212.18	
不适用	1、投资设立子公司	不适用	18,500.00	14,595.24	-3,904.76	78.89%
不适用	2、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32,100.00	32,100.00	0	100.00%
不适用	3、榕基“易贸”商务平台	不适用	3,500.00	3,001.68	-498.32	85.76%
不适用	4、VR体验馆项目	不适用	1,500.00	1,689.23	189.23	112.62%
不适用	5、新一代智慧政务大数据基础服务平台	不适用	5,000.00	5,996.75	996.75	119.94%
不适用	6、榕基技术能力支撑服务平台	不适用	3,980.36	4,587.84	607.48	115.26%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64,580.36	61,970.74	-2,609.62	
合计	—	32,682.83	104,734.44	105,337.00	602.56	—

注：“投资设立子公司项目”合计承诺出资18,500.00万元设立子公司，其中榕基五一（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3,000.00万元、河南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00.00万元，北京中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5,000.00万元、福建榕基易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500.00万元。

榕基五一（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中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2,100.00万元，注册资本变为5,100.00万元）实际使用情况如下：1,689.23万元用于建设“VR体验馆项目”，1,691.77万元用于建设“分销项目”，1,50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500.00万元用于投资设立沈阳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中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际使用情况如下：2,100.00万元用于增资榕基五一（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3,445.38万元用于建设榕基“易贸”商务平台，4,587.84用于建设“榕基技术能力支撑服务平台”。

前述“VR体验馆项目”“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榕基‘易贸’商务平台”“榕基技术能力支撑服务平台”因作为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单独列示，其承诺投资金额与“投资设立子公司项目”承诺金额使用存在交叉，实际投资金额已在单独列示的项目中统一归集。

三、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和注销情况

（一）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保证专款专用。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多家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相关开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严格按照《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情况

截至2023年4月25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中国农业银行福州冶山支行	13110301040007253	已注销
交通银行福州市三山支行	351008020018170053635	已注销
厦门国际银行福州鼓楼支行	8007100000000265	已注销
招商银行福州分行屏山支行	591902176610501	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福州东街支行	1503014210006322	已注销
招商银行中关村支行	110907678410402	已注销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8016100000000235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陇海路支行	76120154800002939	已注销
广发银行郑州金水路支行	131041512010015705	已注销
厦门国际银行福州鼓楼支行	8007100000001555	已注销

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0.03万元已转至公司一般账户。

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三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福州分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东街支行、厦门国际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花市支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和平里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 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 董事会意见

2023年4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 监事会意见

2023年4月25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议案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五、 备查文件

银行销户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